

平台,宣传财政支农政策;及时做好支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财政支农政策解读。围绕财政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开展全方位、立体式宣传。组织新华社、人民日报等多家中央媒体记者赴江西、湖北、四川、云南等地开展财政支持脱贫攻坚采访调研,展示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成效。组织召开财税支持脱贫攻坚有关情况新闻发布会,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旗帜》杂志2020年12期刊发专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切实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

(财政部农业农村司供稿)

财政资产管理工作

2020年,财政资产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从财政改革与发展大局出发,稳步提升工作水平和工作质量。

一、坚持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迅速出台国有资产管理政策,助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制定印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产保障工作的通知》,简化疫情防控期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和调配使用的管理程序,确保疫情防控资产快速高效配置或调配使用,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开展。

(二)加强国有企业运行动态监测,助力中央企业复工复产。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产生重大冲击,国有企业经济效益月度快报成为社会各方关注的热点。提前研判,做好预案,调整报送时间和口径,及时发布企业运行情况,为国家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参考和支撑,有效回应社会关切。支持疫情影响下中央航空企业的复工复产,指导三大航空公司运用好已出台财税支持政策,参与研究东方航空股权多元化改革事项,助力中央企业复工复产。

(三)落实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等财政政策,保障和改善民生。下达补助资金16.4亿元,确保疫情期间各地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贴及时发放。围绕国有企业提质增效、减轻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负担,拨付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资金1.3亿元,确保60余家中央企业集团公司的7000余名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

二、坚持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优化国有资产报告工作

(一)高质量完成国资报告工作,管好人民共同财富。一是做好综合报告工作。向各省(区、市)政府印发通知、召开部际协调会议、与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多次进行专题座谈、强化地方调研,研究汇总形成2019年度国有资产综合报告,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二是做好专项报告工作。财政部部长刘昆代表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口头报告了《国务院关于2019年度财政部履行出资人职责和资产监管职责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得到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认可

和社会的关注。

(二)完善国有资产报告机制,提高报告全面性准确性。整合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与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联合国家标准委开展固定资产分类代码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探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动态监管,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工作。加强全国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审核工作,制定决算验审手册,明确审核要点,做好报表布置和培训。改进和完善国有企业经济效益月报工作机制。通报有关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工作情况,激发相关单位积极性,促进提升工作质量。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研究分析,撰写《财政部关于2019年度政府投资基金运行情况的报告》。不断完善优化各类国有资产报告机制,提高数据完整性、真实性、可靠性和准确性。

(三)落实国资报告审议意见整改,持续加强国资监管。对照2020年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国有资产报告提出的审议意见,逐一细化分解,形成重点任务清单和落实方案。报国务院审定后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审查。持续改进和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会同各相关部门按照工作计划,切实推进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出资人监督等形成监督合力,加快实现国有资产“管理、报告、监督”全流程闭环。

三、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工作

(一)统筹推进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增强改革综合效能。成立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召开财政部内和地方财政系统会议,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有关重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督查工作。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研究起草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深化东北地区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等政策文件。配合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推动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混合所有制改革,会同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推动中央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改革。

(二)推进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深入推进中央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改革,稳步将中央行政事业单位所属企业的国有资本纳入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体系。同时,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精神,深入研究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

(三)推动划转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增强基本民生保障能力。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划转工作,截至年末,符合条件的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全面完成,共划转93家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国有资本总额1.68万亿元。地方层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研究制订划转方案,全面摸排审核拟划转企业,积极推进划转工作。划转工作的顺利开展,为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可持续良性运转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坚持新发展理念,不断深化国有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工作的融合

(一)强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优化国有资本布局。